



惠州市水质检测综合服务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样品名称: 雅水水厂出厂水 (生活饮用水)

委托单位: 和平县天平供水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: 和平县阳明镇滨河东路廖芬家园 2 号商铺

报告日期: 2024-12-30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

一、基本信息

委托单位: 和平县天平供水有限公司
样品来源: 送检
送样人员: 林万里
样品数量: 1 份
样品类型: 生活饮用水
样品性状: 无色透明液体
送样日期: 2024-12-27
完成日期: 2024-12-30
检测项目: 具体见检测结果
检测人员: 叶素君、石叹叹、黄恋媚、黄美玲

检测结果评价:

应委托方要求,用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(GB 5749-2022)进行评价。
雅水水厂出厂水(生活饮用水) 所检项目检测结果符合标准要求。



二、检测结果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计量单位	最低检测 质量浓度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 5749-2022）	样品编号/采样名称/检测值	是否合格
						241227035	
						雅水水厂出厂水（生活饮用水）	
1	二氧化氯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11 部分：消毒剂指标》GB/T 5750.11-2023 8.4 现场 N,N-二乙基对苯二胺（DPD）法（实验室）	mg/L	0.01	0.02~0.8	0.19	合格
2	pH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 5750.4-2023 8.1 玻璃电极法	无量纲	准确到 0.01	6.5~8.5	7.38	合格
3	臭和味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 5750.4-2023 6.1 嗅气和尝味法	/	0	无异臭、异味	无	合格
4	色度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 5750.4-2023 4.1 铂-钴标准比色法	度	5	≤15	<5	合格
5	浑浊度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 5750.4-2023 5.1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	NTU	0.10	≤1	0.58	合格
6	肉眼可见物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 5750.4-2023 7.1 直接观察法	/	/	无	无	合格
7	菌落总数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12 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GB/T 5750.12-2023 4.1 平板计数法	CFU/mL	未检出	≤100	1	合格
8	总大肠菌群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12 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GB/T 5750.12-2023 5.2 滤膜法	CFU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未检出	合格
9	大肠埃希氏菌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12 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GB/T 5750.12-2023 7.2 滤膜法	CFU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未检出	合格

报告结束。